



六项措施便利老年人出入境，完善微型客车租赁服务……

人间四月天，新规送暖意

□ 新华社记者 白阳

“吹面不寒杨柳风”的四月，一批新规如约而至。老年人办理出入境业务更便捷、小微客车租赁服务更完善、国家赔偿案件的精神损害赔偿标准更明确……来看看，哪条让你更暖心？

老年人办理出入境证件更简便

4月1日起，6项便利老年人办理出入境证件的新举措开始施行。相关单位将建立老年人办理证照“绿色通道”，设置老年人等需扶助群体窗口，老年人可不经网上预约直接到出入境办证大厅窗口办理业务，并由窗口受理人员帮助老年人打印申请表，加强出入境办证大厅自助设备人工引导服务，为老年人提供人工咨询、指引等服务和帮助。

60岁(含)以上老年人申办普通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或往来台湾通行证，可直接复用5年内曾办理过的出入境证件照片或居民身份证照片，无需现场重新拍照或提供照片。此外，出入境政务服务平台增加亲友代办等适合老年人网上办事功能，增设大字体、大按钮页面展示，为老年人等广大群众提供证件速递、邮费支付、全程速递信息查询等服务。

微型客车租赁经营者不得随车提供驾驶劳务

当前，我国微型客车租赁业务蓬勃发展，但经营管理不规范、承租人权益难以有效保障等问题也日益突出。4月1日起施行的《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对此类业务作出全面规范。办法明确，微型客车租赁经营者不得随车提供驾驶劳务。微型客车租赁经营者应当在经营场所或者服务平台以显著方式明示服务项目、租赁流程、租赁车辆类型、收费标准、押金收取与退还、客服与监督电话等事项。在承租人用车行为方面，办法要求承租人持机动车驾驶证租赁车辆并随车携带租赁车辆机动车行驶证，按照租赁合同约定使用租赁车辆，未经租赁经营者同意，不得改动租赁微型客车部件、设施和变更机动车使用性质，不得将租赁微型客车抵押、变卖、转租。

国家赔偿案件明确精神损害赔偿标准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国家赔偿案件确定精神损害赔偿适用若干问题的解释》4月1日起施行，推动正确适用国家赔偿法有关规定，合理确定精神损害赔偿责任。司法解释将消除影响、恢复名誉合并作为一种责任承担方式，不再拆分。消除影响、恢复名誉与赔礼道歉两种责任方式可以单独适用，也可以合并适用。根据该司法解释，致人精神损害的，应当为受害人消除影响、恢复名誉或者赔礼道歉；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在人身自由权、生命健康权赔偿总额50%以下(包括本数)酌定精神损害抚慰金，同时视案件具体情形，为受害人消除影响、恢复名誉或者赔礼道歉；后果特别严重的，可在50%以上酌定。

国有资产监管再添法律保障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自4月1日起施行，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作出规定。条例明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制度，报告内容包括资产负债总量，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和效益等，并需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管理情况。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条例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应当优先通过调剂方式配置资产，鼓励共享共用。超标准配置国有资产的，责令改正；情节较重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七类行政案件最高法应裁定再审

什么样的行政案件最高法应当裁定再审？4月1日起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行政申请再审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明确了七种情形。根据该规定，下列行政申请再审案件中，原判决、裁定适用法律、法规确有错误的，最高人民法院应当裁定再审：在全国范围内具有普遍法律适用指导意义的案件、有重大影响的案件、跨行政区域案件、重大涉外或者涉港澳台案件、涉及重大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案件、经高级人民法院审委会讨论决定的案件，以及最高人民法院认为应当再审的其他案件。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裁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法规正确，当事人主张的再审事由不成立的，最高人民法院可以迳行裁定驳回再审申请。当事人不服人民法院再判决、裁定的，可以依法向人民检察院申请抗诉或者检察建议。

江苏出台新规：

预付卡消费设置15天“冷静期”

新华社南京3月31日电(记者 刘巍巍)记者3月31日从江苏省商务厅获悉，《江苏省预付卡管理办法》将于4月1日起施行，其中明确预付卡消费要设置15天“冷静期”，消费者有权自付款之日起15日内无理由要求退款，旨在破解预付卡管理难题。

管理办法明确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权利义务。其中，经营者发行预付卡，消费者有权自付款之日起15日内无理由要求退款，经营者可以扣除其为提供商品或服务已经产生的合理费用。也就是说，消费者付款办理预付卡后，有15天“冷静期”，如果15天内反悔，可要求商家无理由退款。新规还要求经营者在发行预付卡时进行风险提示、公示并提供章程、明确约定商品和服务条款、履行告知义务、建立预付卡消费争议处理机制、不得虚假宣传等。管理办法还规定，对依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被执行人等经营者，禁止发行预付卡。经营者不得设定不公平、不合理的交易条件，不得强制交易，不得无偿占用预收资金余额等。对超限发卡、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消费者退款或赔偿损失要求、侵犯消费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欺诈等违法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处理。对经营者未如实报送预付卡有关信息等行为，依法计入信用记录。江苏省商务厅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来该省将建设省市县三级应用的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服务平台，实现预付卡管理规范化、服务智能化。

多家生活纸企齐涨价，即将“洛阳纸贵”？

专家表示生活用纸供应没有问题，缺纸可能性不大

□ 新华社记者 姜琳 刘夏村 陈灏

继1月份原纸企业调价后，近日多家生活纸企又相继发出一波“涨价函”，拟于4月份全面调价。纸价为何“一涨再涨”？家里用的厕纸、抽纸要囤起来吗？记者多方采访了企业和业内专家。

涨声一片！维达、清风、洁柔拟上调10%以上价格

近日，国内知名纸业公司“中顺洁柔”向经销商、渠道商发出调价通知函，从4月1日起大幅调整旗下生活用纸产品价格。

几乎是前后脚，维达、清风等生活纸品巨头均发布了调价函，提出从4月开始上调产品价格。“我们计划把价格上调10%至20%。”一家巨头纸企负责人告诉记者。

长城证券轻工行业首席分析师张潇说：“几大生活用纸‘头部品牌’拟调价幅度基本都在10%以上。”

生活纸企“涨声一片”，主要原因是原材料价格持续走高，导致企业生产成本急剧上升。

一份3月初的“清风”品牌纸品涨价通知写道，近期纸浆价格一路攀升，现在针叶浆已经到7400元/吨，阔叶浆到6400元/吨，期货

价格更高。今年纸价估计会超过2017年最高峰时的8900元/吨。

业内专家介绍，生活用纸最重要的原材料是木浆，约占总成本的60%左右。2020年三季度以来，木浆价格持续走高，涨幅近一倍。一些大型纸企凭借资金优势，前期囤积了较多低价木浆，但随着库存木浆逐渐消耗，大企业也开始提价。

部分纸企停产减产，中小企业面临“双面夹击”

原材料价格连连攀升之下，非龙头企业既难以承受大幅上涨的成本，又难以通过提价传导到下游，日子更不好过。不少企业特别是中小纸企干脆选择减产或者停产。

据张潇观察，迫于成本压力，有的中小纸企提价幅度超过30%，但同期龙头纸企凭借大量低价库存原材料采取了“控价”策略，导致中小纸企的产品卖不出去，出货量大幅下降。

河北保定是华北地区重要的生活用纸生产基地。据中国造纸协会理事长赵伟介绍，一批生产卫生纸原纸的企业发布了“停机检修函”。目前当地已有超半数纸企停产减产，其中甚至包括区域性品牌。

他给记者算了笔账：1.05至1.1吨木浆才能出一吨原纸，按照现在的浆价，光原材料就要7000多元/吨。加上厂房、人员、设备折旧等成本，制成原纸卖不到8000元/吨，一些企业基本已经无利可赚。

“生活用纸行业存在产能过剩，竞争很激烈，利润率本来就不高，成本涨了之后利润更低，一些企业提价了也还谈不上盈利。中小纸企正面临成本高企与谨慎提价的‘双面夹击’，部分小厂甚至会被淘汰。”卓创资讯分析师尹婷说。

生活用纸行业集中度也在悄然提升。为大型企业负责人向记者坦言，尽管木浆自去年三季度就开始持续涨价，但大品牌的成品纸价格此前一直未明显调整，就是想借机挤占部分中小品牌的市场份额。

卷纸、抽纸供应能否跟上，有必要囤纸吗？

当前已有不少企业减产、停产，木浆价格3月中旬开始虽有所回调，但依然在高位运行。一些消费者担心，生活用纸供应是否有保障？有必要囤点卷纸和纸巾吗？

赵伟表示，从总量看，生活用纸供应应该是没有问题的，缺纸的可能性不大。生活用纸单价不高，市场仍有不定期促销活动。销

售方会采用减少折扣力度等隐性涨价方式，让消费者感觉不明显。

“调价通知是由厂家发给批发商，从批发商传递到终端还需要一个过程，再加上纸厂和经销商、商超、电商还有库存，因此市面上的卫生纸价格目前来看仍然稳定，甚至还能支撑一段时间。”尹婷表示。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周启超也告诉记者，虽然通知了从4月1日开始调价，但涨价不是一步到位，可能执行需要2至3个月时间。

记者在超市和大型电商平台看到，目前卷纸、抽纸绝大部分都在打折促销。一些受访消费者也表示，并没有感觉到明显涨价，有的人在去年“双11”就囤了较多生活用纸。

“我们家常买180克/卷的卫生纸，一提10卷，价格在20元左右。按涨价10%计算，一提可能贵2元左右。想省10元钱，就要买5提回家，比较占地方。”一位消费者直言。

不过，业内人士也表示，尽管多家龙头纸企发出“涨价函”，但零售价格不一定真正按其涨幅提起来。目前市场供应依然是供大于求，消费端最终涨多少，取决于木浆的价格走势，取决于企业与电商、经销商、大型超市之间的博弈，更取决于供求关系。

□ 新华社记者 陈炜伟 戴小河

多方面数据印证中国经济恢复势头

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31日发布数据，3月份，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51.9%，高于上月1.3个百分点。

“春节过后，企业生产加快恢复，3月份制造业景气明显回升。”国家统计局服务业调查中心高级统计师赵庆河介绍，在调查的21个行业中，有17个行业PMI位于荣枯线以上，景气面较上月有所扩大。

3月份，供需两端同步回升。生产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分别为53.9%和53.6%，高于上月2.0和2.1个百分点，表明制造业生产和需求扩张步伐有所加快。

值得关注的是，进出口重返景气区间。3月新出口订单指数和进口指数分别为51.2%和51.1%，高于上月2.4和1.5个百分点，其中进口指数升至近年高点。

赵庆河分析，这主要是因为春节过后国内市场产需加快释放，加之世界主要经济体经济继续复苏。

此外，大、中、小型企业PMI为52.7%、51.6%和50.4%，分别高于上月0.5、2.0和2.1个百分点，不同规模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均有所改善。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宏观经济研究部研究员张立群分析，3月PMI回升，且连续13个月保持在荣枯线上，表明中国经济延续恢复态势。

不止是PMI，近期披露的一系列数据都表明开年经济势头良好。

1至2月，工业和出口较快增长，投资和消费稳步恢复，就业和物价总体稳定。

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3.8%，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35.1%……前两个月的指标，呈现出高增长。

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刘爱华说，受2020年同期基数较低等因素影响，主要指标同比增速较高，扣除基数影响，主要指标增势平稳，宏观指标处于合理区间。总的来看，1至2月份经济运行保持恢复性增长，积极因素继续增多。

挖掘机销量，是观察经济运行的重要指标。

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统计，2月，纳入统计的26家主机制造企业共销售各类挖掘机产品28305台，同比增长约2倍。

专家分析，挖掘机销售增长，折射基建活力，反映国内需求回暖。

中国债市的稳健开局，也为世界注入信心。

全球三大债券指数供应机构之一的富时罗素近日宣布，自今年10月29日开始将中国国债纳入其富时世界国债指数。

富时罗素在公告中说，这一决定反映了富时罗素对中国市场改革巨大成就的肯定。

分析人士认为，尽管国际环境依然错综复杂，但国际投资者对于中国经济长期健康发展、金融持续扩大开放充满信心。



云南瑞丽市区开展全员核酸检测

3月31日，在瑞丽市勐卯镇勐卯村一检测点，医护人员采集一名老人的核酸样本。3月31日，云南省瑞丽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通告，自当日8时起，全面开展市区全员新冠肺炎疫情核酸检测，检测费用由政府承担。3月30日0时至24时，云南省新增确诊病例6例，新增无症状感染者3例，均在瑞丽市。

新华社记者 陈欣波/摄

中方专家权威回应新冠病毒溯源联合研究五大关切

□ 新华社记者 董瑞丰 胡喆

没有找到源头？“早报告的地方，不一定病毒最早出现”

国家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米锋介绍，经过近2个月的共同努力，联合专家组就此次联合溯源工作的研究方法、主要发现、科学假说及下一步建议的主要共识达成了一致意见。

“早报告的地方，不一定是病毒最早出现的地方。”梁万年说，中国是第一个和世卫组织联合开展溯源研究的国家。纵观传染病历史，要想真正找到新发传染病的源头，并被全世界公认，要花很长时间。

联合专家组分子流行病学与生物信息学组中方组长、中国科学院北京基因组研究所副所长杨运桂介绍，病毒溯源过程中，联合专家组达成一致，在全球框架下提出建议，要建立一个整合全球所有新冠病毒基因组数据的整合数据库。通过文献梳理，专家组也认同，存在比武汉更早的国外序列样本，提出要在全球范围内继续跟踪早期的病例样本。

数据是否完整？“中国没给原始数据的提法不成立”

梁万年表示，联合专家组秉持“四个共同”的原则，即共同制定工作计划、共同开展科学研究、共同撰写研究报告、共同发布研究成果，中方专家掌握的信息和外方专家掌握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说我们不分享的这个假设和提法，是不成立的。”梁万年说，有些数据，比如涉及病人隐私等，按照中国法律，不能带走、不能拍照，但中外专家都是在一起做分析。

此外，梁万年表示，数据完整性应当有边界。“永远不可能说百分之百的数据都收集到

了。”梁万年说，整个结论是基于我们目前已掌握的数据，加上科学家们的科学知识和经验，推理形成的结论。科学在进步，人们对病毒的认识在进步，只能在掌握信息中做出判断、进行推理。

报告为何费时？“经得起历史考验”

梁万年介绍，联合专家组自今年2月9日在武汉公布框架性共识以来，又认真核实梳理了每一句话、每一个结论、每一个数据，反复磨合，旨在更科学、更完善地发布结果。

“写这个报告，拿出了绣花的功夫。只有中外双方联合专家组共同认可报告才能发布，并没有预设时间。”梁万年说，“这份报告经得起历史考验。”

下一步研究什么？中方专家组提出四项建议

梁万年说，中国是首个病例报告国，所以在中国率先开展全球溯源。但溯源工作是持续性工作，在中国溯源结果的基础上，应进一步在全球广泛开展溯源。

对于病毒溯源，中方专家组提出四项建议：一是要扩大全球统一的数据库，包括分子、基因序列、临床、流行病学、动物监测以及环境监测的相关数据；二是要在全球更广泛的范围内继续地去发现可能的早期病例；三是关于动物宿主，全球科学家都要共同努力，在多国多地共同开展相关研究，更多元地寻找可能成为病毒宿主的动物物种；四是要进一步地了解冷链以及冷冻食品在这个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